

美森宁波美西线 AMS 操作须知

凡货物出口至美国或经由美国转运的货物，均须在船靠前 24 小时，向美国海关发送舱单信息，即 AMS 舱单（Advanced Manifest System），经美国海关确认接受后，货物方能顺利装船出运。

为了确保发送的及时准确性，请按以下要求提供给船公司提单信息：

1. Shipper, Consignee 资料，含完整的公司名称，地址，电话，州名，邮编。如果 Consignee 显示 To order of...或者 To order of bank...另需提供完整的通知人资料，要求如上。
2. 如果是需我司发送 AMS 的 NVOCC，即出 House B/L 的客户，除提供提单确认件外，另需提供 House B/L 上真实的 shipper, consignee 的公司名称，地址，电话，州名，邮编。
3. 真实的 Consignee 资料必须是美国境内的，如果 Consignee 是 To order, 真实通知人的第一通知方需显示美国境内实际货物权利的代表人。
4. 精确的货物品名描述，（对货物概括的描述不能被海关接受，如“FAK”（FREIGHT ALL KINDS），“STC”（SAID TO CONTAIN），“GENERAL MERCHANDISE”，“CONSOLIDATION CARGO”等），此外“electronics”就不是一个准确的表述，而“CD player”或者“computer monitors”就是准确的表述。
5. 我司不接受提单上品名显示特殊要求，如：有关海运费和其他有关费用的金额等
6. 箱号，封号，每个箱子的分箱数据包括：件数，毛重，体积。封号请使用我司堆场统一发放的专用封号；件数单位必须是最小的包装单位显示，不能出现以 **SET, PALLET** 等这种违规单位。
7. 自行发送 AMS 的 NVOCC，必须确保提供给我司的资料与发送给美国海关的资料一致；发送成功回执截至周一上午提供我司。如果 Master 提单内容发生变化，例如件数，重量，体积，House 提单也要作相应的变化。

8. 我司 AMS 相关费用：MASTER B/L \$25/票，HOUSE B/L \$25/票，AMS 更正费为\$40/票。

注意事项：

1. 我司提单确认件截止时间与 AMS 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：**星期六上午 12 点**
2. 请于提单确认时写明出单形式：正本，sea waybill，电放。
3. 提单确认时我司接受任何的分单，并单；AMS 发送后，原则上不允许更改，如果由于特殊的原因，我司在得到客户的申请，申请保函统一用我司格式，并由美国总部确认后，方可更改。我司将收取更改费用\$40.
4. 我司不允许倒签或预借提单

以上资料信息我司截至时间为：每周六上午十二点

自行发送的客户请最晚于周六晚上发送 AMS，并于周一早上回传发送回执至我司！

请严格按上述要求回传提单确认，因资料提供延时、不完整或不正确而造成的美国海关拒绝装船信息后果自负！

谢谢配合！

回传请至 FAX: 0574-87026738
 TEL: 0574-87026700x5512/5522

美森轮船有限公司宁波代表处